

##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19日以邮件及书面送达等方式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17年6月28日下午17: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现场出席董事6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1人，参与表决的董事7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推举李鹏志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并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同意选举王宪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根据《公司章程》第八条“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之规定，公司法定代表人将由新任董事长王宪章先生担任。董事长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具体如下：

专门委员会	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李鹏志	李鹏志、王宪章、章明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谢康	谢康、傅孝思、李鹏志
审计委员会	傅孝思	傅孝思、谢康、何伟
提名委员会	章明秋	章明秋、傅孝思、符启林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鹏志先生、郭智育先生、李光宇先生、卢元先生、雷峥先生、李笛鸣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

本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对候选人进行了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聘任李鹏志先生为公司总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聘任郭智育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聘任李光宇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聘任卢元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聘任雷峥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聘任李笛鸣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笛鸣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李笛鸣先生的有关材料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其联系方式为：

联系电话：0757-28385938

传 真：0757-28385305

邮 箱：sw002676@vip.163.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高新区（容桂）科苑一路 6 号

邮政编码：528305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已届满的自动卸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人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童贵云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洪波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证券事务代表简历及其联系方式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安徽省黄山市设立全资子公司“黄山顺威智能家居有限责任公司”（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注册资金为 5,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智能家居系统研发、生产与销售；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智能马桶、电子洁身器及其配件、塑料制品、水净化设备、加热装置生产与销售；健康机器人领域和计算机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服务、咨询、转让、维护及销售；工业自动化设备及配件的生产、销售、安装与维护（具体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

该子公司设立完成后，同意该子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面积约 100 亩、总金额约人民币 640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签订资产购买意向书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深圳顺威通用航空有限公司与重庆申基通用航空有限公司及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资产购买意向书，出资 3,000 万元购买直升机（该飞机除在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融资租赁外，无设置任何其它第三方权利）。如飞机购买正式合同未能在意向书签署之日后 30 个工作日内签署完毕，则本意向书自动失效，本意向书对各方不构成法律约束，各方的权利义务以三方签订的购买合同等正式合同的约定为准。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1、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

附件：

## 1、董事长简历

王宪章先生，194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中国保险协会人才评选委员会特约专家，历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总经理及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盈科保险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控股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鹰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宪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王宪章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2、总裁简历

李鹏志先生，196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员，持有澳门居民身份证和拥有冈比亚共和国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总裁CEO、集团研发及技术副总裁CTO，兼任子公司广东顺威赛特工程塑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智汇赛特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顺威自动化装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香港顺力有限公司董事，同时兼任芬兰—中国投资贸易促进会秘书长、广东留学人员联谊会理事、广东欧美同学会理事、深圳沙井商会（工商联）常务理事、宝安海外联谊会（海联）副会长、深圳宝安区侨联常委。历任公司董事长，安徽省淮北市纺织一厂计划处主管，美国MARKWINS公司财务资讯部经理，瑞士ASPRO科技公司财务及资讯部总监，芬兰赛尔康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

著有《信息分享对供应链绩效的影响因素研究》、《服务营销》等学术专著，并在《特区经济》、《科教与法》、《理论研究》、《知识经济》、《企业导报》、《澳门经济》等学术期刊发表10多篇学术研究论文。申请国家专利3项、软件著作权16项。

李鹏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

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李鹏志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3、副总裁简历

**郭智育先生**，196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副总裁，主管运营和供应链，全面管理集团货源中心、顺德模具分公司、自动化公司。历任深圳淇誉电子有限公司制造部主管，深圳达盛科技有限公司制造及PMC经理，SALCOMP OY 全球战略货源部高级经理，深圳圣志达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长运营战略顾问。学术方向为绿色制造技术和供应链管理，著有《绿色制造的推行对企业绩效之影响的研究—中国电子元器件制造行业调查》等。

郭智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郭智育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光宇先生**，1965年4月18日出生，硕士研究生，持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现任公司副总裁，全面主管集团市场及营销工作。历任苏州世纪福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区高级客户经理，JOT自动化设备（北京）有限公司中国区销售经理，赛尔康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亚太区销售总经理，耐普罗（香港）有限公司大中华区项目经理，世纪株式会社驻香港事务所首席代表。

李光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李光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卢元先生**，197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副总裁，全面主管集团人力资源及战略商务。历任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

任公司高级经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创新研究总监，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负责人、首席金融工程学家，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

卢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卢元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4、财务负责人简历

**雷峥先生**，197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聘任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历任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部综合管理岗，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汨罗、岳阳湘阴、衡阳证券营业部财务经理，中国太平财产保险岳阳中心支公司营运总监，岳阳市允上广告公司经理，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湖南分所项目主办，正大（集团）岳阳有限公司会计。

雷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雷峥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5、董事会秘书简历

**李笛鸣先生**，1961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工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聘任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历任深圳兰光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甘肃兰光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笛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李笛鸣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6、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简历

童贵云先生，196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2001年3月入职公司至今，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审计部门负责人。历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第三届监事会主席，先后就职于上海大众汽车景德镇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江西省景德镇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童贵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1,387股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童贵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7、证券事务代表简历及联系方式

李洪波先生，199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7月加入公司至今一直在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工作，现聘任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5年8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李洪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李洪波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联系方式如下：

电 话：0757-28385938

传 真：0757-28385305

邮 箱：[sw002676@vip.163.com](mailto:sw002676@vip.163.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高新区（容桂）科苑一路6号